

湖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鄂农办函〔2022〕36号

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 2021年全省秋播种子质量监督抽查 工作情况的通报

各市、州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农业农村局：

为强化种子质量监控，切实保障秋播用种安全，按照农业农村部的统一部署和《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农作物种子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鄂农办函〔2021〕21号）要求，我省组织开展了秋播种子质量监督抽查工作，现将工作情况通报如下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严格按照《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农作物种子监管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完成秋播种子质量监督抽查目标责任的地级单位有武汉、黄石、十堰、宜昌、鄂州、荆门、孝感、黄

冈、天门、潜江等地，抽取的种子样品数量分别有27个、25个、29个、34个、13个、38个、47个、45个、42个、14个。

另外，襄州、谷城、巴东、松滋等地，在履行好种子市场监管责任的同时，自主开展了秋播种子质量监督抽查工作。

二、检测结果

对抽取的种子样品，经省农业农村厅考核合格的种子检验机构检测，净度、水分、发芽率全部合格，合格率为100%。油菜种子经转基因试纸条快速检测，全部为阴性。

对从全省抽取的样品中，选取127个油菜种子样品，统一进行了品种纯度的田间小区正季种植鉴定，经专家现场鉴定，126个种子样品的纯度符合要求，合格率为99.2%。对1个不合格的种子样品，已经责成抽样单位所在地的相关部门依法处理。

对从全省抽取小麦种子样品中，选取30个小麦种子样品，进行了分子真实性监测，样品合格率较往年有所提高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要求

(一)高度重视种子质量监督抽查工作。种子质量监督抽查是保障农业生产用种安全的重要举措，各市、州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，按照《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农作物种子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鄂农办函〔2022〕25号）要求，

组织开展春夏播、秋播种子市场监督抽查和冬季种子企业监督抽查，要强化对订单生产的用种监管，杜绝以订单生产的名义，推广种植不合法的品种，使用质量不合格的种子。

(二) 重点关注小麦品种的真实性监管。我省种子市场上销售的小麦种子，由外省企业生产的占比较大，各地要加强对外省调入小麦种子的品种真实性监管，要利用分子检测技术，做到调进一批，抽样检测一批，防范外省生产的真实性不合格种子流入我省种子市场。要督促当地种子经销商与种子生产经营企业签订种子质量合同，明确种子质量责任主体，要严禁从往年已发现种子质量或品种真实性不合格的问题企业调种，切实维护我省种子使用者的合法权益。

(三) 加强对统供油菜种子的质量监控。我省油菜统一供种力度大，实施油菜统一供种的农业部门，要严把种子质量关，杜绝采购质量不合格的品种，防止劣种下田，切实保障农业生产安全，维护农民利益。

